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
拟采购项目名称：	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高新院区 PACS 系统工作站点增补项目
拟采购项目金额（万元）：	40.85 万元
二、申请理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	
<input type="checkbox"/> 2.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input type="checkbox"/> 3.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input type="checkbox"/>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原因阐述：	
采购内容：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高新院区 PACS 系统工作站点增补项目	
采购需求：	
我院高新院区需将高新院区放射科、超声科、内镜室各类设备、报告工作站等终端接入主院区在用的 PACS 系统，同时实现与主院区 PACS 系统同样的功能；	
因此，本次采购内容为：高新院区 43 个各类通过 DICOM 协议传输图像的终端设备及影像报告书写工作站接入主院区 PACS 系统的授权、接口开发服务及 PACS 系统功能建设，实现与主院区 PACS 系统的互联互通及同质化管理，内容详见附件。	
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北京伟业前程科技有限公司	
理由：	
1、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 PACS 系统(伟盛医学影像存档传输系统 V5.0)工作站点增补需要系统生产厂商在系统后台授权并激活配置才能完成，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无此权限与能力；而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 PACS 系统生产商为北京伟业前程科技有限公司，其拥有此系统的软件著作权、源代码及终端接入权限(见附件一)，具备本次工作站点增补工作所具备的技术和服务能力，同时北京伟业前程科技有限公司未授权其他公司提供过此软件的工作站点接入权限(见附件二)，因此，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只能继续从系统生产商北京伟业前程科技有限公司处购买此次工作站点增补服务。	
2、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可以依照本法采用单一来	



源方式采购：（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二）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三）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本项目符合本条规定第（一）款之规定，故拟选择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四、专家论证意见：

该项目为襄阳第一人民医院 PACS 工作站增补需要系原生产厂商的授权、激活，而 PACS 系统生产商为北京伟业前程科技有限公司，拥有此系统的软著、源代码和权限，具有本次工作站增补工作所具备的技术和服务能力，符合政采关于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有关的规定和要求，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从北京伟业前程科技有限公司处采购以满足和完成该项目的技术和服务能力。

专家签字：

李宾、徐云、孙洁

2023年9月2日

